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江瓊紋
電話：03-8462860#580
電子信箱：happy1112320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0785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1010107_prin、1131010107-0- (376550000A_1130078591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3007859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3年度客語能力認證」－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報名事宜，惠請公告並鼓勵貴校教職員與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4月19日師大進字第11310101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認證訂於113年9月7日(星期六)、9月15日(星期日)辦理第一、二梯次全國認證，報名日期自113年4月8日(星期一)起至113年6月11日(星期二)止。
- 三、本年度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另有逐月辦理之多梯次認證，詳情請參閱113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報名簡章。
- 四、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超過19歲報名者酌收新臺幣250元報名費；公教人員通過認證者訂有獎勵措施，相關獎勵措施、報名訊息請至「客語能力認證」網站(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)查詢，惠請協助公告報名訊息與官網連結於貴單位網站。

113/04/29

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